

明愛樂群學校
通告 - 四旬期捐獻運動

(1718-128)

敬啟者：

「四旬期運動」是香港天主教教區發起的一個信與愛的行動，目的是幫助大家了解四旬期的精神、意義和募捐濟貧。教區為了實踐這個使命，每年都發動全港性的募捐行動，列為四旬期運動之一部份；並成立了專責的撥款小組處理所得捐獻，務求款項直接援助：貧苦無依者、老弱傷殘者、危難待援者。

今年主題定為『你還缺少一樣...』。願我們藉著聆聽天主聖言，以及從聖體的餐桌上所吸取的養分，幫助我們能夠更熱切地活在信望愛中，並主動去為那些有需要的弟兄姊妹做些事！

本校現誠邀各位家長本樂善好施的精神，鼓勵 貴子弟參與捐獻，幫助有需要人士。如蒙捐獻，款項多少不拘，有關善款，學校將於五月份收費時一併收取。如家長繳交支票，抬頭請寫「天主教四旬期運動」。是次捐獻純屬自願性質。請家長於四月十日或以前填妥回條交回學校，無論捐獻與否，回條也請交回學校處理。

「由於罪惡的增加，許多人的愛情必要冷淡。」(參閱瑪 24:12)

此致
貴家長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郭思穎 謹啟

2018年3月28日

回條 - 四旬期捐獻運動 (1718-128)
【請在適當的□內加✓，於四月十日或以前交回，謝謝。】

本人為_____組學生_____家長，已知悉有關「四旬期捐獻運動」之詳情，並有如下安排：

敝子弟將□參與捐助_____元，捐款於五月份繳費時一併繳交。

已知悉捐款一百元或以上可獲收據豁免課稅，本人需要/不需要收據，

收據抬頭：_____

不參與捐助。

此覆
明愛樂群學校

家長簽署：_____

2018年 月 日